

屏東縣東勢國小 113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4 月 29 日 08 時 00 分

貳、地點：多功能教室

參、主席：校長/盧政吉

紀錄：教務組長/賴仁傑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伍、會議記錄內容

一、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委員參與今天的課發會，今天會議召開目的為請各位委員針對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進行評鑑討論，並討論 114 學年度課程規劃，請各位委員針對提案進行討論。

二、業務報告

(一)、感謝各位委員參與今天的課發會，教導處會將 114 學年度的彈性課程計畫表格上傳至檔案中心「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資料匣中，供大家檢視課程計畫規劃，預計在 6/3(二)舉行第 2 次課發會，以利審查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屆時再邀請各位委員參與討論。

(二)、課程計畫撰寫格式：

1、一～六年級審定版領域課程及校訂課程皆使用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備查新表件。

2、以上計畫請依課程內容融入七大議題教學並標示於進度表中或計畫中。

三、提案討論

【案由一】：檢視本校學生在整體課程的學習成就分析與策進作為，提請討論。

說明：檢視學生學習結果(學校定期評量、扶助學習科技化評量、縣市學力檢測等)，參考學生學習成就、學習能力等做具體分析，並將分析結果做為課程、教學、評量等面向的具體策進作為，提請討論與決議。

討論：針對本校一～六年級學生每次定期評量結果進行分析，發現國語、數學每班會有少數落在 60 分以下，尤其數學在 60 分以下人數有偏高的情形，另外也發現本校學童在國

語文之形音對應、數學之代數部分弱了許多；教導處在進行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篩選測驗時，也發現同樣的情形。如何讓學生的學習成效提升，請各委員進行討論。

決議：1、請各年級教師加強學習扶助課程。

2、請各年級教師依正常教學進度進行施教，在國語文方面可由課文的各段落再加強訓練段落摘要能力，並多進行句型創造、形音對應練習，並多給予學生發表的機會。

3、數學方面除了進度上的題型外，仍可多給予不同題型的應用練習，並於補救教學時加深各主題的理解與熟練。

4、加強引導學生利用平板自主學習，教師善用「因材網、均一、Cool English」平台，指派任務讓學生多加練習。

【案由二】：檢視本校 113 學年度的課程規劃、設計、實施、結果等階段的課程評鑑結果，提請討論。

說明：討論內容可以針對學校整體課程在執行落實、課程實施的困難、課程目標達成情形、教師教學需求、教師專業進修成長實施、家長學生的反應等面向。

討論：本校 113 學年度各年級教學皆依課程進度及學校行事曆進行，並依定期評量情形提出教學檢討及補救方式，但學生在全縣學力檢測中的成績仍不盡理想，希望老師檢視本校 113 學年度在課程設計、課程實施、課程效果等階段進行具體分析；並將分析結果做為下學年課程計畫的具體策進作為。

決議：1、定期召開領域小組會議：透過領域小組審視各教材版本的優劣性，開發或選擇適合的教材版本，提出教學現況及問題，共同尋求問題解決及提供改善策略。

2、教師增能規畫：除爭取國語及數學領域輔導團到校輔導諮詢外，亦安排相關議題週三教師進修增能研習，以增進教師教學技能。

3、進行學習扶助措施：配合學習扶助方案，篩選出程度落後學生，施予補救教學。

4、善用「多元教學方法」，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案由三】：規劃本校 114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節數，提請討論。

說明：為符合 108 課程綱要課程節數規劃，彈性學習每週節數(低年級 2~4 節、中年級 3~6 節、高年級 4~7 節)。

討論：各年段是否延用 113 學年度領域學習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

決議：1、彈性學習節數：低年級各班 4 節、中年級各班 6 節、高年級各班 5 節。。

2、領域學習節數：低年級各班 20 節、中年級各班 25 節、高年級各班 26 節。

3、學習總節數：低年級各班 24 節、中年級各班 31 節、高年級各班 32 節。

【案由四】：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非審訂版或自編教材，提請討論。

說明：依照 108 課程綱要，課發會職責乃應於學期上課前完成非審定版課程計畫之審查，並將學校課程計畫送所屬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

討論：本校 114 學年度非審訂版或自編教材為(1)一~六年級本土語言(2)彈性課程，請各任課教師儘早完成上述課程計畫。

決議：請各任課教師儘早完成上述課程計畫，提交課發會審查。

【案由五】：討論本校 114 學年度評量呈現方式，請討論。

說明：1、目前本校每學期有 2 次定期評量，成績配分比例為：定期考查計分比例 40 %、平時成績計分比例 60 %。

2、依據「110 學年度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成效計畫」，本校每學期於第二次定期評量納入英語口說、平時評量不限次數，但每學期至少一次。

討論：是否通過上述本校 113 學年度評量方式？

決議：無異議通過上述本校 113 學年度評量方式。

【案由六】：討論本校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含特殊教育課程計畫)之各項規劃。

說明：1、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 114 年 9 月 1 日正式上課至 115 年 1 月 20 日課程結束，共 21 週，實際上課日數為 99 天。。

2、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自 115 年 2 月 11 日正式上課至 115 年 6 月 30 日課程結束，共 21 週，實際上課日數為 92 天。

3、課程計畫撰寫格式：

(a)一~六年級審定版領域課程及校訂課程皆使用 114 課程計畫備查新表件。

(b)以上計畫請依課程內容融入七大議題教學並標示於進度表中或計畫中。

(c)非審定版課程（本土語言、資訊教育、彈性課程等），以課程形式呈現者，需列出課程計畫，而以活動形式呈現者，則列出活動課程計畫。

(d)縣本課程：【失智症議題】須融入國小課程計畫，請註記於領域教學進度表備註。

討論：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含特殊教育課程計畫)之各項規劃及下一次課發會審查課程計畫時程。

決議：

- 1、請任課教師規劃教學進度及彈性課程（含自編課程），彈性課程中除了全校性活動由學校統一做計畫外，其餘課程均請任課老師做進度規劃及教學設計（含法定議題課程、閱讀課程、網路探究課程、精進教學……等）。
- 2、各任課老師應於 114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領域及彈性課程規劃，並提交教導處匯整，並訂於 114 年 6 月 3 日上午 8:00 於多功能教室審查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

陸、臨時動議：

伍、散會： 08 時 40 分

紀錄：

教師兼
教務組長 賴仁傑

教導主任：

教導主任 劉珮均

校長：

屏東縣立東勢
國民小學校長 盧政吉

屏東縣東勢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簽到表

日期：114 年 4 月 29 日 08:00

地點：多功能教室

委員會身分別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盧政吉	盧政吉	
行政人員代表	教導主任	劉珮均	劉珮均	
	總務主任	鍾芳煒	鍾芳煒	
	教務組長	賴仁傑	賴仁傑	
年級代表	低年級導師	張秋玉	張秋玉	
	中年級導師	侯鳳鳴	侯鳳鳴	
	高年級導師	陳美倫	陳美倫	
領域教師代表	國語領域	鍾郁瑩	鍾郁瑩	
	英語領域	黃昭寧	黃昭寧	
	數學領域	余金龍	余金龍	
	自然領域	賴仁傑	賴仁傑	
	社會領域	鍾芳煒	鍾芳煒	
	健康與體育領域	何政興	何政興	
	藝術與人文領域	鍾郁瑩	鍾郁瑩	
	綜合活動領域	陳美倫	陳美倫	
	生活領域	宋婷慧	宋婷慧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資源班教師	張麗娟	張麗娟	
家長代表	家長會會長	鍾秀源	請假	
社區代表	家長會顧問	莊維朝	請假	

屏東縣東勢國小 113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

一、時間：114 年 6 月 3 日 08 時 00 分

二、地點：多功能教室

三、主席：校長/盧政吉

紀錄：賴仁傑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五、會議記錄內容

(一)主席報告

感謝各位委員參與今天的課發會，今天會議召開目的為審查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請各位委員待會針對提案進行討論。

(二)業務報告

- 1、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已由各任課教師及教導處編寫完成，請課發會委員針對各項內容予以審查，以利 114 學年度課程規劃之進行。
- 2、學校課程計畫內容應符合各年級適用課程綱要之領域課程、彈性課程及實施規範規劃。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應符合十二年國教課綱規定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或是其他類課程之任一主題；其課程計畫內容需包含課程目標或核心素養、各單元/主題名稱與教學重點、教學進度及評量方式。

(三)提案討論

【提案一】：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非審訂版或自編教材，請議決。

說明：

1. 依照「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課發會職責乃應於學期上課前完成學校課程計畫之審查，並將學校課程計畫送所屬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
2. 依據課程綱要『除上述審定之教科圖書外，學校得因應地區特性、學生特質與需求，選擇或自行編輯合適之教材。但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自選教材應送「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

討論：本校 114 學年度選用教材是否有審訂版。

決議：1. 經教科圖書選用委員評選結果，114 學年度選用教材皆為審訂版，審查通過。

2. 114 學年度教科圖書選用評選結果：

版本 年級	國語	數學	英語	社會	自然 科學	健康與 體育	藝術	綜合 活動	生活	本土 語言
一年級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二年級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三年級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四年級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五年級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六年級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提案二】：審查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請議決。

說 明：本校 114 學年度全校課程計畫，已由任課教師編寫、規劃各領域教學進度及非審訂版、彈性自編課程，並由教導處匯整完成，請課發委員審查討論本課程計畫是否通過。

討 論：針對本學期課程計畫內容，提請討論與決議。

決 議：1、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程評鑑、本土語言課程計畫及其他自編教材(包含法定、補救教學、資訊、彈性課程等教學設計)照案通過執行。

2、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於 6/6 前上傳屏東縣課程計畫檢核網，待縣府審查通過後，將本校課程計畫網址連結於校網。

【提案三】：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提請討論。

說 明：1、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明訂各校將特教課程計畫納入全校課程總體計畫送主管機關備查。另查，依屏東縣政府 111 年 5 月 19 日屏府教學字第 11119391700 號之說明十「設有特教班、資源班及受巡迴輔導之學校，請將特教課程計畫納入全校總體課程計畫審議會議中。」

2、請學校課發會委員檢視如下事項

(1)特教學生基本資料及學習內容。

(2)特教教師所送課表結束是否達法定授課節數。

(3)授課課表與課程計畫一致。

決 議：1、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照案通過。

2、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於 6/6 前上傳屏東縣課程計畫檢核網，待縣府審查通過後，將本校特殊教育課程計畫網址連結於校網。

【提案四】：審議全校教師任課節數。

說明：依據「屏東縣國民小學教師及兼行政職務教師每週授課節數訂定實施要點」和「本校課務編配須知」。

討論：針對 114 學年度全校教師任課節數，提請討論與決議。

決議：

1. 本校 114 學年度全校教師任課節數照案通過。

班數 職節 別數	六班 以下	七至十二班	十三至 二十四班	二十五至 三十六班	三十七班 以上
主任	六節	五節	四節	三節	二節
組長	十四節	十四節	十三節	十二節	十一節
級任導師			十六節		
專任教師			二十節		

(四)臨時動議： 無

六、散會： 114 年 6 月 3 日 08 時 40 分

紀錄：

教師兼
教務組長 賴仁傑

教導主任：

教師兼代理
教導主任 劉珮均

校長：

屏東縣立東勢
國民小學校長 盧政吉

屏東縣東勢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簽到表

日期：114 年 6 月 3 日 08:00

地點：多功能教室

委員會身分別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盧政吉	盧政吉	
行政人員代表	教導主任	劉珮均	劉珮均	
	總務主任	鍾芳煒	鍾芳煒	
	教學組長	賴仁傑	賴仁傑	
年級代表	低年級導師	張秋玉	張秋玉	
	中年級導師	侯鳳鳴	侯鳳鳴	
	高年級導師	陳美倫	陳美倫	
領域教師代表	國語領域	鍾郁瑩	鍾郁瑩	
	英語領域	黃昭寧	黃昭寧	
	數學領域	余金龍	余金龍	
	自然領域	賴仁傑	賴仁傑	
	社會領域	鍾芳煒	鍾芳煒	
	健康與體育領域	何政興	何政興	
	藝術與人文領域	鍾郁瑩	鍾郁瑩	
	綜合活動領域	陳美倫	陳美倫	
	生活領域	宋婷慧	宋婷慧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資源班教師	張麗娟	張麗娟	
家長代表	家長會會長	鍾秀源	請假	
社區代表	家長會顧問	莊維朝	請假	